

**元朗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二零一三年度第六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十時正至下午二時十五分

地點：元朗橋樂坊二號元朗政府合署十三樓元朗區議會會議廳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主席：陸頌雄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副主席：黃卓健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委員：湛家雄議員, BBS, MH, JP	會議開始	下午 01:30
陳美蓮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陳思靜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張木林議員	會議開始	中午 12:00
趙秀嫻議員	會議開始	下午 01:20
周永勤議員	會議開始	下午 01:15
徐君紹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郭慶平議員	會議開始	下午 12:10
郭強議員, 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黎偉雄議員	會議開始	上午 11:30
劉桂容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李月民議員, 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梁福元議員	下午 12:30	下午 01:20
呂堅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麥業成議員	會議開始	中午 12:00
文志雙議員	會議開始	上午 11:05
沈豪傑議員	下午 12:15	下午 01:20
蕭浪鳴議員	上午 10:15	會議結束
鄧焯謙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鄧家良議員	會議開始	下午 01:20
鄧貴有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黃煒鈴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王威信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邱帶娣議員, BBS, MH	會議開始	下午 01:40
姚國威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袁敏兒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增選委員：	朱錦輝先生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高俊傑先生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梁明堅先生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梁業鵬先生	上午 10:25	會議結束
	吳玉英小姐	會議開始	上午 11:25
	鄧川雲先生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余仲良先生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秘書：張振龍先生 元朗民政事務處行政助理(區議會)

### 列席者

蔡松霖先生	元朗民政事務助理專員(二)
黎聲泉先生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元朗
張飛傑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元朗東
陳建峰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行人區改善計劃
馮靖翔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天水圍
謝銘業先生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西(特別職務)
鄭偉豪先生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元朗(西)
黎明慧女士	土木工程拓展署工程師/15(新界西及北)
吳良知先生	香港警務處元朗區交通隊主管
徐雲龍先生	房屋署房屋事務經理(元朗五)
莫慧詩女士	元朗地政處署理行政助理/地政
曾樹和議員	
黃偉賢議員	

### 議程第三項

陳卓榮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5(新界西及北)
劉毅輝先生	博威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董事
高偉傑先生	博威工程顧問有限公司駐地盤工程師

### 議程第四(1)項

尹彥超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社區事務高級經理
-------	------------------------

### 議程第四(2)項

王謙佑先生	運輸署高級工程師/西北
-------	-------------

**議程第五(1)至(4)項**

林 圓女士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助理公共關係經理—對外事務

**議程第五(10)項**

關順明先生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規管科主管2

**缺席者**

鄭俊宇議員	(因事請假)
文光明議員	(因事請假)
鄧卓然議員	(因事請假)
陳智偉先生	
鍾啓生先生	
鄧廣棠先生	

\* \* \* \* \*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元朗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交委會)二零一三年度第六次會議，並特別歡迎首次出席會議的新任運輸署工程師/天水圍馮靖翔先生及路政署區域工程師/元朗(西)鄭偉豪先生，以及錦田公立蒙養學校各位同學旁聽會議，期望同學能透過此活動加深對區議會及議員工作的認識。

**第一項：通過二零一三年度第五次會議記錄**

2.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第二項：巴士服務工作小組二零一三年度第四次會議記錄**  
**(交委會文件 2013/第 85 號)**

3. 委員閱悉上述工作小組會議記錄。

**第三項：618號小巴線於洪水橋段之臨時路線安排**  
**(交委會文件 2013／第 86 號)**

---

4· 主席歡迎下列人士出席會議：

土木工程拓展署

高級工程師/5(新界西及北)

陳卓榮先生

博威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董事

駐地盤工程師

劉毅輝先生

高偉傑先生

5· 陳卓榮先生簡介上述文件。

6· 委員就議題發表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支持田廈路道路擴闊工程，認同工程有利民生並有助一併解決水浸問題，亦認同土木工程拓展署及顧問公司作廣泛地區諮詢的工作；
- (2) 認同臨時封閉田廈路北行線的建議較傳統臨時將受影響路段改為單線雙程行車的方法為佳，因為有助避免雙向交通受影響，引致附近道路阻塞，影響附近居民出入，並能有效將施工期由最初預計的二十四個月縮短至九個月；
- (3) 關注新界專線小巴路線 618 號線北行由深圳灣口岸往天水圍方向因受到臨時封閉田廈路北行線的措施影響而增加行車時間，導致班次延誤的問題，並對顧問公司指臨時更改小巴 618 號線行車路線約增加行車時間四至五分鐘的說法表示質疑，要求與有關部門及顧問公司代表以 618 號線小巴進行實地行車測試；
- (4) 查詢運輸署有否與小巴營辦商研究如何在不增加行車時間及維持現有班次服務水平的前提下，配合封閉田廈路北行線以便進行工程，例如建議營辦商增加營運車輛數目以彌補更改行車路線所增加的行車時間，以及考慮安排由廈村路開出特別班次以便由天水圍開出的班次改經快速公路駛上港深西部公路而避免駛入受工程影響的路段；及
- (5) 建議增加路牌及資訊發放渠道，以便駕駛人士安排使用替代路線，避免駛入上述路段。

7. 黎聲泉先生回應，備悉委員關注工程對小巴 618 號線班次服務的影響。現時路線繁忙時段班次為每十二分鐘一班，署方已因應工程與小巴營辦商商討並要求營辦商作出配合，而小巴營辦商亦樂意並積極考慮於工程期間增加一輛小巴營運，以維持現有班次服務水平，減少更改行車路線對乘客的影響。

8. 陳卓榮先生綜合回應如下：

- (1) 重申工程為擴闊道路及解決水浸問題，改善民生；
- (2) 土木工程拓展署會就更改小巴 618 號線行車路線一事與小巴營辦商再作商討；
- (3) 臨時封閉田廈路北行線的安排亦遠較傳統設置「去/停」牌臨時將道路改為單線雙程行車的做法有效及省時；
- (4) 重申署方已多次於上述路段進行實地行車測試，得出更改小巴行車路線只會延長行車時間約四至五分鐘的結論，相信與路段並不擠塞及交通燈號較少有關，而因應委員要求，署方會聯絡小巴營辦商，於十二月內進行實地行車測試，以回應委員的憂慮；及
- (5) 由於明年底廈村鄉將舉辦醮會，因此署方需促請顧問公司及承建商務必於明年十月左右完工，希望委員體諒工程時間緊迫，讓署方盡早完成工程。

9. 劉毅輝先生回應，封閉田廈路北行線後，不會有車輛由田廈路北行轉入屏廈路，因此將會調節屏廈路與田廈路交界路口的交通燈號運作，延長屏廈路轉入田廈路南行線的時間，理順交通，方法遠較傳統「去/停」牌臨時將路段改為單線雙程行車使到雙向交通均會受阻的做法為佳。

10. 高偉傑先生回應，表示曾多次以私家車作實地行車測試，行走替代路線所需時間約為六分鐘，而原來經廈村路駛往屏廈路亦平均需要兩分鐘，因此得出更改行車路線增加行車時間約四至五分鐘的結論。顧問公司亦試驗於廈村路往田廈路的路口採用傳統「去/停」牌臨時將路段改為單線雙程行車的做法，測試顯示車龍迅即伸延至廈村路，並估計以此方式進行工程，小巴 618 號線來回程至少需要增加合共六分鐘的行車時間，認為效果並不理想。

11. 主席總結，表示委員一致支持此項必須進行的工程，亦希望工程盡早竣工，惟委員關注工程對現有公共交通服務的影響，特別是小巴 618 號線班次服務，儘管運輸署承諾小巴營辦商會增加一輛小巴行走 618 號線，加上有關部門曾進行實地測試得出更改 618 號線行車路線增加行車時間約四分鐘的結論。主席建議委員聯同有關部門代表於十二月上旬進行實地行車測試以驗證上述結論。

(會後補註：委員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聯同元朗民政事務處及博威工程顧問有限公司代表進行有關實地行車測試。)

#### **第四項：由元朗區議會轉交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事項：**

##### **(1) 黃偉賢議員、鄺俊宇議員及郭慶平議員建議討論大欖轉車站加建洗手間的進展**

**(交委會文件 2013/第 87 號)**

12. 主席歡迎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社區事務高級經理尹彥超先生出席會議。

13. 委員就議題發表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不滿運輸署的書面回覆，認為署方未有公布是項議題的進展；
- (2) 反映現有臨時洗手間衛生情況欠安，因此要求盡快設置永久固定洗手間；
- (3) 認為不應將擬議於大欖隧道轉車站(轉車站)增設洗手間的事宜與「區域性模式」重組巴士路線的計劃合併研究；
- (4) 支持由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提出於轉車站往元朗方向加建及營運一所兼附流動洗手間及八達通增值服務等功能的乘客服務站(服務站)的建議，認為有助分擔興建及營運洗手間的成本，期望運輸署儘快批准工程，以及建議相關部門及機構提供更多資料予以委員參考；及
- (5) 建議進一步考慮於轉車站往市區方向的位置設置服務站。

14. 黎聲泉先生回應，運輸署支持九巴的建議並一直與九巴磋商，惟由於當中牽涉商業考慮，例如轉車站土地管理隸屬三號幹線(郊野公園段)有限公司，署方將與各方密切跟進，以期早日成事。

15. 尹彥超先生補充，九巴對於轉車站加設洗手間持積極態度，本年十月九巴已向運輸署提交於轉車站往元朗方向設置服務站的方案予以運輸署考慮，而九巴知悉運輸署正與有關部門商討，九巴亦希望能夠盡早落實建議。

16. 蔡松霖先生回應，元朗民政事務處(民政處)一直於地區管理委員會(地管會)積極促請運輸署跟進是項議題，並於十一月上旬得悉運輸署原則上同意設立流動洗手間，亦知悉九巴希望提出加設服務站以補貼流動洗手間的日常營運開支，惟最終仍有待運輸署批准有關的申請。民政處將繼續透過地管會及其他合適的渠道與相關政策局及部門跟進是項議題。

17. 主席總結，樂見九巴方案成事，並建議一併於轉車站往市區方向的位置興建服務站，進一步方便轉車乘客。

## **(2) 黃偉賢議員、鄺俊宇議員及郭慶平議員建議討論欖裕路單向行車工程 (交委會文件 2013/第 88 號)**

18. 主席歡迎運輸署高級工程師/西北王謙佑先生出席會議。

19. 委員就議題發表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反映現時單線雙程行車的欖裕路屢見車輛各不相讓的情況，加上道路日趨繁忙，愈見危險，因此認為為確保欖裕路暢通及安全，遂建議儘快改為單程行車；
- (2) 查詢早前運輸署透過民政處就此建議所作諮詢的結果；
- (3) 建議長遠可擴闊欖裕路至雙線雙程行車的道路，惟認同建議涉及徵收私人土地事宜，過程漫長而困難；
- (4) 反映屏山鄉鄉事委員會及欖口村的代表及居民對將欖裕路改為單向行車的建議抱有反對意見，認為建議會影響欖口村居民出入，因此建議運輸署統計雙向行車流量，並因應數據再作決定；

- (5) 反映改用欖口村路經公園南路前往山下路的行車時間與使用欖裕路相仿，而車輛亦可改經元朗體育路直出元朗市中心；及
- (6) 建議運輸署先行擱置計劃，讓當區議員先向居民作進一步的溝通及諮詢，待達成共識後再作決定。

20 · 王謙佑先生綜合回應如下：

- (1) 由於欖裕路受元朗公路地基及周邊私人土地所限，無法擴建，而目前單線雙程行車屢見車輛各不相讓的情況，因此建議改為單向駛入欖口村，以策安全；
- (2) 由欖口村駛出的車輛可使用近年落成的標準道路欖口村路行經十八鄉路更快捷前往市中心及其他區域。至於目的地為山下路，使用欖口村路與欖裕路相比較，增加行車時間不足兩分鐘；及
- (3) 早前就是項議題所作的諮詢中共收到十八項回覆，當中接獲三項反對意見，惟鑑於部分委員反映是項建議並沒有迫切性，因此署方建議待委員達成共識後才發出施工紙給相關工程部門進行改路工程。

21 · 蔡松霖先生回應，表示民政處於本年六月收到運輸署就是項議題作諮詢的要求，民政處按一貫的程序，將運輸署的問卷轉交地區人士，最終接獲十八項回覆，並將所有回覆，包括支持及反對的意見轉交運輸署考慮。民政處會繼續為有關部門提供諮詢的協助。

22 · 主席總結，委員就是項議題所發表的意見紛紜，儘管贊成的委員較多，惟反對聲音亦有不少，兼具代表性，因此建議由民政處繼續與各部門討論並研究是項議題。

### **(3) 黃偉賢議員、鄺俊宇議員及郭慶平議員建議討論放寬駛上博愛迴旋處的巴士專線予的士行駛**

**(交委會文件 2013／第 89 號)**

23 · 列席者反映現時不少由博愛醫院前往元朗市的車輛需要繞經凹頭交匯處，費時失事，加上現時題述巴士專線的使用狀況不至過於繁忙，因此促請運輸署待博愛交匯處擴闊工程完成後，認真考慮接納是項建議。

24. 張飛傑先生回應，鑑於現時由三號幹線經博愛交匯處駛往元朗方向的支路尤見擠塞，加上早上繁忙時段出入青山公路(元朗段)與博愛醫院/小商新村的路口的人士流量每小時達一百五十架次，是項建議將加重上述支路的負荷，因此署方建議留待博愛交匯處擴闊工程完成後，視乎行車流量再作決定。

25. 主席總結，備悉博愛交匯處正進行改善工程，建議因應情況繼續跟進是項議題。

#### **(4) 黃偉賢議員、鄺俊宇議員及郭慶平議員建議討論道路標誌錯字問題 (交委會文件 2013/第 90 號)**

---

26. 委員就議題發表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反映以往曾有委員於交委會會議中提出類近議題，指出部分路牌使用的字體並不正確，然而原有使用的字體實屬正確，惟當時路政署急不及待便作出更改，並表示日後留待更換路牌時一併重新更正，因此希望向路政署查詢進展；及
- (2) 反映不少字體寫法屬約定俗成，更改有關地名及路牌反而造成使用上的不便。

27. 莫慧詩女士回應，街道命名事宜由地政總署負責，回覆中亦有提及現有廣泛使用的字體與過往使用的字體均屬正確，並無對錯之分。

28. 主席總結，認為部門已就是項議題清楚回覆。

#### **(5) 黃偉賢議員、鄺俊宇議員及郭慶平議員建議討論高鐵的工業意外 (交委會文件 2013/第 91 號)**

---

29. 委員就議題發表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對路政署鐵路拓展處不派員列席會議表示不滿，建議於下次交委會會議續議是項議題，並要求再次邀請鐵路拓展處及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負責高鐵事宜的部門派員列席會議；
- (2) 對鐵路拓展處書面回覆沒有就有何措施以防止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高鐵)工程承辦商因趕工而忽略工作安全的提問作出回應表示不滿；

- (3) 反映上述回覆只提及本年九月份一宗致命工業意外，惟未有提及十一月另一致命工業意外，質疑此舉影響整體意外率；並對與本港建造業於二零一二年的意外率作比較表示不滿，以及質疑沒有一併提供工業意外死亡率的數據作比較；
- (4) 認為工業意外涉及勞工範疇，建議續議是項議題時邀請勞工處派員列席會議，讓勞工處代表講解有關工業意外及職業安全的資訊，以及處方為監督部門及承建商所作出的工作；及
- (5) 關注媒體報導工人午膳及工作的環境，對工人健康構成的影響。

30 · 謝銘業先生回應，高鐵工程項目由路政署鐵路拓展處負責，而處方未有派員列席會議。路政署備悉議員提問並會轉交有關部門跟進。

31 · 主席總結，認同委員反映職業安全事宜由勞工處或職業安全健康局(職安局)負責，建議致函勞工處及職安局轉達委員意見，並邀請雙方派員出席會議，以便有關方面就高鐵職業安全推廣及職業安全巡查工作作簡介及就委員提問作回應。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二日致函路政署鐵路拓展處、港鐵公司、勞工處及職安局反映委員的意見及要求。)

#### **第五項：委員提問：**

**(1) 趙秀嫻議員、徐君紹議員及黃焯鈴議員要求港鐵加密輕鐵班次及加強監管車長操守事宜**

**(交委會文件 2013/第 92 號)**

32 · 主席歡迎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助理公共關係經理一對外事務林圓女士出席會議。

33 · 委員就議題發表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指出輕鐵是元朗區內重要的集體運輸服務，惟輕鐵服務不足以應付區內乘客需求，居民投訴不斷，然而港鐵公司未有正面回應委員要求加密輕鐵班次服務的訴求。委員認為港鐵公司取得輕鐵服務經營權便有責任為居民提供所需的服務；

- (2) 反映繁忙時段實際班次服務水平不如港鐵公司回覆中所言，加上乘客普遍需要等候多於一班列車才能登車，因此要求港鐵公司代表與委員進行實地視察，避免各說各話，甚至建議代表與委員每天輪流到不同輕鐵站實地視察，以提升服務水平；
- (3) 反映部分路綫如作為惟一途經輕鐵翠湖站的 751 綫經常調配單卡列車行走，惟候車乘客者眾，導致乘客需要等候多於一班列車才能登車的情況普遍，委員要求港鐵公司採用雙卡列車行走繁忙路綫，確保路綫下游車站乘客能夠順利登車；
- (4) 指出輕鐵未能提升班次服務水平及廣泛採用雙卡列車行走路綫的癥結在於港鐵公司未有按元朗及屯門兩區人口持續上升而增購車廂，委員關注兩區未來陸續有更多發展，人口急遽上升，而增購車廂往往需時甚久，因此建議主席帶領交委會委員組織行動爭取港鐵公司增購車廂；
- (5) 查詢現有營運輕鐵的車廂數目，關注早前輕鐵大小意外事故中均有輕鐵車廂損毀情況，加上部分車廂需要替換作維修之用，擔心服務乘客的車廂數目因此而進一步減少；
- (6) 建議運輸署及港鐵公司積極考慮於短期內增購港鐵巴士數目，以便於繁忙時段開辦接駁巴士路線疏導乘客，以及加密現有港鐵巴士路綫如 K73 號綫巴士班次服務；
- (7) 反映不少涉及輕鐵的意外事故均發生於行人過路處及交匯處，當中涉及行人未有按燈號指示橫過行人過路處；亦因部分行人過路處及交匯處需要遷就輕鐵運作而迅即轉換燈號，行人特別是長者未及橫過行人過路處便有輕鐵列車高速駛過，險象橫生。委員遂建議港鐵公司督促車長於上述位置減慢行車速度，注意其他路面使用者的安全，並相信有助減少車長按響號滋擾居民及使到行人受驚的情況，以及建議港鐵公司於繁忙行人過路處如毗鄰輕鐵銀座站的行人過路處加派職員維持秩序；
- (8) 反映輕鐵部分路段如頌富至天瑞站、天瑞至樂湖站及天慈至天水圍站附近車速較快，並關注本年五月份輕鐵車廂出軌意外事故所釀成的影響；
- (9) 建議港鐵公司正視並留意輕鐵列車靠站上落客時車長未有預留足夠時間予乘客上落便發出關門提示聲響的情況。委員認為長者乘客上落較慢，迅即發出關門提示聲響使到長者乘客進退失據，亦使到欲登上列車的乘客焦急萬分，容易釀成意外；

- (10) 認為車長整體表現良好，惟關注個別車長操守問題，例如反映曾在車廂聽到駕駛室內有音樂播放，質疑車長有否集中精神駕駛；以及輕鐵列車於部分路段如樂湖至天耀站間行走時較為搖晃的問題；
- (11) 查詢港鐵公司提升車長表現的措施；並認為部分車長不依從指示的原因可能與港鐵公司對車長要求嚴苛有關，建議港鐵公司多與工會溝通及交流，推行車長願意接受的措施，避免車長因長期處於高壓環境而影響表現；及
- (12) 建議港鐵公司於各條路綫的列車駕駛室加裝閉路電視以監察車長駕駛狀況，以策安全。

34 · 林圓女士綜合回應如下：

- (1) 大部分輕鐵車站有多於一條路綫途經並提供服務，例如途經輕鐵頌富站的路綫包括 705、706、751 及 761P 綫，以及早上繁忙時段提供特別班次服務的 751P 綫，因此綜合班次平均約為三至五分鐘一班。港鐵公司會視乎繁忙時段乘客需求及乘車模式而決定是否使用雙卡列車行走或開出特別班次，例如 751 及 761P 綫早上及傍晚繁忙時段均使用雙卡列車行走，而 705 綫亦有提供由天瑞站開出的特別班次疏導前往天水圍站的乘客；
- (2) 港鐵公司於會議前一星期亦曾派員實地視察頌富站早上繁忙時段的情況，指出班次服務確實偶然出現不平均現象；早上七時至八時乘客普遍能順利登上首班到站列車，而觀察所見，部分乘客因為車廂較為擠擁而選擇乘搭稍後到站的列車；
- (3) 港鐵公司已於較繁忙車站如頌富站及天水圍站派出月台助理維持人流暢通，方便上落；會後將安排與委員實地視察車站情況；
- (4) 二零一一年新購的二十二輛車廂已全部投入服務。全部六十九輛第一期車廂中有五十多輛已完成翻新並陸續投入服務；全部三期車廂完成翻新後，整體載客能力會輕微提升。現時除部分需要進行維修的車廂停泊於輕鐵車廠內外，其餘全部投入服務；
- (5) 由於輕鐵於路面行走，部分班次受交通燈號及路面交通狀況影響而出現班次不平均的問題；

- (6) 輕鐵網絡中不同路段均有其安全車速，車長必須嚴格遵守；
- (7) 港鐵公司有一套嚴謹的工作指引讓車長遵守，指引提醒車長執行駕駛職務時需要全神貫注、時刻警覺及留意列車行駛情況，絕不能不依從工作指引執行駕駛職務，港鐵公司已加強提醒車長留意指引，不可在執行駕駛職務時因私人理由使用手提電話或其他電子設備，只可在有需要及安全的情況下使用手提電話與車務控制中心溝通；
- (8) 港鐵公司亦有一套嚴謹的訓練制度，所有輕鐵車長均經過嚴格的訓練及考核，並須定期參加重溫課程，確保車長在執行駕駛職務時能夠保持警覺，為乘客提供安全可靠的輕鐵服務。港鐵公司於本年十月起於坑尾村站往塘坊村站方向的一個輕鐵交匯處安裝固定車速攝影機，並會不時於輕鐵網絡派出督導級人員，於不同時間以車速雷射槍巡查不同路段行駛中的輕鐵車速，避免出現車速過快的情況，以期提升安全水平；及
- (9) 至於以巴士行走輕鐵綫的建議方面，港鐵公司以提供鐵路服務為主，港鐵巴士屬輔助性質，而現時巴士資源有限，未能開辦更多輔助路綫。事實上港鐵公司已因應服務需求，增加部份行走天水圍及元朗的港鐵巴士數目，如 K66 及 K76 號綫。根據港鐵公司的觀察，整體而言，服務能夠切合乘客需求，港鐵公司會密切留意情況。

35 · 主席總結，建議港鐵公司代表轉達委員意見。主席亦表示會就此致函運輸及房屋局(運房局)局長，希望局長正視輕鐵班次服務不足的情況，並向局長反映需要短期內增購輕鐵車廂及港鐵巴士的訴求，以期改善輕鐵服務。主席表示，將邀請委員聯同港鐵公司代表於早上繁忙時段到天水圍區內輕鐵站實地視察輕鐵班次，希望能夠向港鐵公司代表反映實況，以便爭取增加營運輕鐵的資源。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二日致函運房局反映委員的意見及要求。)

**(2) 梁福元議員、袁敏兒議員、沈豪傑議員及梁明堅先生要求 K66 號接駁巴士繁忙時間內在蝶翠峰巴士屋苑站及黃泥墩巴士總站在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增加特別班次及要求 73 號專線小巴在大樹下東路一帶增加班次及延長假期班次服務時間**  
**(交委會文件 2013/第 93 號)**

---

36 · 委員就議題發表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反映港鐵巴士 K66 號綫本年已於早上繁忙時段增加營運巴士數目，惟元朗南近年人口急遽上升，乘客量甚高，蝶翠峰分站及下游乘客難以登車，因此建議進一步增加行走巴士數目；
- (2) 反映 K66 號綫經常出現班次不穩的情況，居民難以預算；加上早上繁忙時段開出的數班特別班次並非適合所有乘客，部分乘客因而需要再三等候；並反映 K66 號綫開出末班班次的時間較西鐵綫為早，未能配合乘搭西鐵綫的乘客轉乘；
- (3) 反映秋冬時分假日前往大棠山路遊玩的人流如鯽，原有 K66 號綫服務難以應付龐大需求，影響居民乘搭路綫，因此建議運輸署及港鐵公司於假日開辦由大棠山路開出的特別班次甚至特別路綫以應付遊人的需求；
- (4) 建議修改九巴路綫 68E 號線行車路綫，例如途經西鐵錦上路站，紓緩主要用作前往西鐵朗屏站轉乘西鐵綫的 K66 號綫的壓力；
- (5) 關注十八鄉現有道路及公共交通服務問題，例如反映公庵路擠塞，以及反映服務十八鄉的新界專線小巴路綫 73 及 39 號線營運車輛均見不足，促請小巴營辦商改善服務，並特別促請運輸署待 73 號線改善服務水平後才批准其加價申請；及
- (6) 反映假日大樹下天后廟善信絡繹不絕，影響小巴 73 號線下游乘客登車，建議假日及公眾假期等善信較多的日子延長路綫特別班次服務時間。

37 · 林圓女士綜合回應如下：

- (1) 備悉乘客對 K66 號綫服務需求甚般的情況，因此本年九月已增加一輛巴士行走路綫，現時早上繁忙時段班次為六分鐘一班；
- (2) 港鐵公司已安排 K66 號綫於大棠總站及大棠迴旋處開出數班往元朗教育路的特別班次以便疏導乘客；及

- (3) 針對十一月至一月期間遊人者眾的現象，港鐵公司會視乎情況作出適當調配以應付需求。

38 · 主席總結，秋冬時分尤其是假日前往大棠山路遊玩的人流如鯽，認同港鐵巴士 K66 號綫有加密班次的需要，亦希望運輸署促請 73 號線小巴營辦商加密班次。

**(3) 鄧川雲先生要求改善港鐵巴士 K73 綫大橋村站的上落客安排**  
**(交委會文件2013／第94號)**

---

39 · 委員就議題發表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一致認同需要改變現有港鐵巴士 K73 號綫大橋村站的上落客安排，並反映現有排隊方式容易使到下車乘客與候車乘客發生衝突，以及反映巴士因違例泊車問題而難以靠站的情況；
- (2) 關注上述分站位置出現佔用行人路面擺放雜物的問題，希望有關部門作出回應及跟進；及
- (3) 建議於上述分站加建上蓋以改善候車環境。

40 · 林圓女士綜合回應如下：

- (1) 港鐵公司會因應每個分站的乘客流量、服務需求及地理環境等因素決定巴士乘客輪候及上落客位置的安排；
- (2) 認同委員反映以往一貫的輪候方向，即由安寧路向大橋路方向排隊的方式較佳，因為能夠提供夠空間供乘客候車，保障路面使用者的安全，並能避免與輪候其他公共交通工具的乘客產生混亂；
- (3) 因應近期原有排隊位置受佔用路面的雜物阻塞，港鐵公司惟有改變排隊方式，同時因應該站的使用量，採取不同措施以理順輪候人流及巴士入站的安排，包括擴大巴士泊位的路面標記；
- (4) 港鐵公司會與政府部門積極跟進，致力還原原有排隊方式；及
- (5) 備悉委員提出於大橋村分站增建上蓋的意見。

#### (4) 陳美蓮議員要求改善八達通機螢幕

##### (交委會文件2013／第95號)

41 · 委員就議題發表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反映輕鐵站現有八達通出入站收費器(收費器)已使用多年，部分收費器顯示屏出現被刮花、變黃及滿佈裂痕的情況，加上因反光而模糊不清的問題，乘客難以察覺是否已順利完成操作，建議港鐵公司儘快派員維修顯示屏，以及加裝遮蓋或螢幕保護貼以解決反光問題；
- (2) 反映顯示屏與字體顏色均會灰色，對比度甚低，乘客難以看清顯示屏所顯示的字體，建議將字體顏色改為綠色或其他較容易讓乘客查閱的顏色；
- (3) 反映收費器的聲響受輕鐵站周遭嘈雜環境影響而未能作出有效提示的問題；
- (4) 反映基於上述因素，乘客未必清楚是否已順利完成操作，因而未有為意是否完成出入站程序便登上列車，容易出現乘客與港鐵職員因誤會而爭執的情況；
- (5) 反映輕鐵天悅站及康樂路站部分收費器出現接觸不良及反應較慢的問題，建議港鐵公司派員巡視是否所有收費器均能夠正常操作，並反映八達通查閱機亦出現類似情況；及
- (6) 查詢明年展開的收費器提升工程時是否包括軟件及硬件配置的改善，建議加強收費器感應度，以及建議於輕鐵站內有上蓋覆蓋的位置加設收費器。

42 · 林圓女士回應，輕鐵維修隊伍會定期測試及維修收費器，而收費器的顯示屏狀況及聲響需要達到一定標準方可繼續運作，若發現操作有誤，會隨即作出維修或更換，避免影響乘客順利完成操作。港鐵公司預計明年首季開始會進行收費器提升工程，以便因應收費器的情況更換相關的配件。港鐵公司備悉並感謝委員提供的意見，亦會繼續密切留意收費器的運作。

43 · 主席總結，建議港鐵公司代表稍後公布收費器提升工程的資料詳情。

**(5) 黃煒鈴議員、蕭浪鳴議員、郭強議員, MH、徐君紹議員、梁業鵬先生、趙秀嫻議員、呂堅議員及高俊傑先生要求改善天榮路行人過路處**  
**(交委會文件2013／第96號)**

---

44 · 委員就議題發表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反映本年九月份完成工程的天榮路行人過路處方便行人使用，惟部分行人及駕駛人士反映上述行人過路處從安全角度考量，存在改善空間，特別是上述行人過路處使到原有雙線行車的路面收窄為單線，駕駛人士稍一不慎，未能察覺上述行人過路處便會構成潛在風險；
- (2) 建議有關部門加設燈箱、告示牌及延長現有影線記號，以作改善，並感謝運輸署接納委員意見，建議儘快採取措施；有委員亦反映天秀路近天澤邨的位置亦有一類似設計的新增行人過路處，建議署方一併作出改善；及
- (3) 反映現時天榮路車流較少，惟隨着輕鐵天榮站上蓋物業發展項目完成，車流將會有所上升，加上上述行人過路處對面為一巴士分站，繁忙時段多輛巴士輪候入站，因此關注設置上述行人過路處將原有行車線由雙線改為單線會造成樽頸，建議運輸署考慮重新設計並收窄行人過路處所佔用的空間。

45 · 馮靖翔先生回應，運輸署早前已於天榮路東行快線安全島前加裝「靠左」及「收窄」指示牌提示駕駛人士，因應仍有不少委員及市民反映行人安全問題，因此建議於安全島加設燈箱及延長現有影線記號至三十米，並會密切留意情況。運輸署亦備悉委員關注毗鄰上述行人過路處的物業發展項目對交通流量構成影響的意見，署方會視乎情況再作跟進。

46 · 主席總結，期望運輸署及路政署儘快跟進有關問題。

**(6) 鄧川雲先生要求改善輞井及沙橋區內交通**  
**(交委會文件2013／第97號)**

---

47 · 委員反映輞井圍及沙橋村居民關注是項議題，建議運輸署改善天月路，並建議會後聯同署方代表進行實地視察以了解改善建議詳情。

**(7) 梁業鵬先生要求在天耀路加設停車場標誌**  
**(交委會文件2013／第98號)**

48 · 委員就議題發表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反映由屏廈路轉入天耀路不足百米距離便為天盛商場及其附設停車場的入口，不少不諳天水圍路況的駕駛人士往往未能察覺上述停車場入口，因此建議於屏廈路轉入天耀路的位置加設指示牌，方便駕駛人士，並建議與運輸署代表實地視察適合增設的位置；惟亦有委員認為於短距離內設置多於一個指示牌，駕駛人士未有足夠的時間消化資訊；
- (2) 反映現有設於屏廈路指示駕駛人士轉入天耀路前往天盛苑、天耀邨、樂湖居及天瑞邨的路牌有改善空間，因為上述路牌未有進一步指示駕駛人士前往上述屋邨或屋苑的方法及距離；
- (3) 反映運輸署回應停車場停車位的規劃時一般連同私人經營的停車場及停車位一併計算，惟是次要求加設停車場指示牌時卻以有關停車場為私人經營為由婉拒，質疑署方持雙重標準，並認為於街道及公眾地方上加設告示牌較為適合由運輸署負責；及
- (4) 認為需要與負責管理停車場的領匯管理有限公司及天盛苑業主立案法團磋商加設指示牌一事。

49 · 馮靖翔先生回應，運輸署負責為政府停車場加設指示牌，至於私人經營的停車場，應由有關的營辦者負責加設指示牌。

50 · 主席總結，理解委員及運輸署雙方的立場，認為天水圍區內指示牌不足的現象為人垢病多時，建議署方密切留意情況，以便日後進行讓區內、外居民均感滿意的規劃及改善工程。

**(8) 蕭浪鳴議員要求將朗日路往元朗市方向右轉安樂路的行車線增加可直去青山公路**  
**(交委會文件2013／第99號)**

51 · 委員感謝運輸署的回應，冀望署方盡快進行工程以改善擠塞情況。

52 · 張飛傑先生感謝委員的意見，署方會積極與路政署及機電工程署合作，務求於明年第一季完成改動。

(9) 呂堅議員、郭強議員, MH、蕭浪鳴議員、黃煒鈴議員、徐君紹議員、余仲良先生、梁業鵬先生、高俊傑先生及袁敏兒議員建議討論改善元朗十八鄉路的公共交通服務  
(交委會文件2013／第100號)

---

53 · 委員就議題發表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反映本年五月十九日投入服務的九巴路線 68E 號線雖途經十八鄉路，惟並不途經西鐵錦上路站，因此未能方便居民轉乘鐵路；
- (2) 反映 68E 號線總站設於八鄉路，未能方便乘客於大欖隧道轉車站轉乘其他巴士路線，尤其繁忙時段根本難以順利登車，因此居民不願乘搭 68E 號線作接駁轉乘之用；
- (3) 反映交委會轄下巴士服務工作小組於本年度第五次會議上通過「要求延長 68E 號線經大欖轉車站往荃灣地鐵站。」的動議，希望運輸署積極回應上述工作小組成員的訴求，延長路線的總站至荃灣或葵芳一帶；
- (4) 重申十八鄉路有不少屋苑，加上毗鄰的大棠、公園南路及公園北路亦有不少居民，認為上述路線改動建議有助完善接駁，並有助提升乘客量；及
- (5) 建議署方考慮讓十八鄉路一帶屋苑開辦居民巴士服務。

54 · 黎聲泉先生回應，備悉委員就巴士路線所發表的意見，署方會與巴士公司透過「區域性模式」重組巴士路線檢討本區巴士服務安排，並會考慮各項意見而擬備不同的方案，以期整體改善本區巴士服務的效益。至於回覆中表示署方不會支持日後增設新長程居民巴士服務的申請，是爲了避免增加市區繁忙路段的交通負荷。

55 · 主席總結，交委會一直反映十八鄉路一帶公共交通服務不足的問題，希望運輸署備悉委員意見，並於「區域性模式」重組巴士路線時一併改善該區及本區其他公共交通服務不足區域的狀況。

## **(10) 鄧川雲先生要求取締所有路邊的電話亭**

### **(交委會文件2013／第101號)**

56． 主席表示，由於討論是項議題的時間較原定的時間為早，因此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代表未及參與會議。主席請委員參閱通訊辦書面回覆。

57． 委員就議題發表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對通訊辦代表因更改會議流程而未及參與會議表示理解；
- (2) 表示接納通訊辦的回覆，惟反映現時普遍市民擁有流動通訊器材，路邊公眾電話亭的作用不大，並反映路邊公眾電話亭被用作放置雜物甚至棄置廢物的情況普遍；及
- (3) 反映區內如千色廣場附近的路邊公眾電話亭位處狹窄行人路之上，妨礙行人，因此建議政府根據需要保留電話亭的同時，考慮盡量減少其數目，並希望相關部門再作回覆。

58． 主席總結，希望部門代表備悉委員意見。

## **第六項：運輸署進展報告**

### **(交委會文件 2013／第 102 號)**

59． 委員閱悉上述報告。

## **第七項：單車交通意外及執法數字**

### **(交委會文件 2013／第 103 號)**

60． 委員閱悉上述報告。

## **第八項：通過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零一四年度會議時間表**

### **(交委會文件 2013／第 104 號)**

61． 主席反映部分委員於會前建議提早會議開始的時間，以期較早完成會議，主席提議下年度交委會會議改於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

62． 委員就議題發表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建議會議提早至早上九時正開始；

- (2) 建議應著實控制會議討論時間及流程，以便與會或旁聽人士參與會議；
- (3) 建議就中途更改會議流程包括午膳時間，作出相應的配合及安排；
- (4) 建議由區議會及其轄下其他委員會轉交交委會討論的議題置於委員提問之後；及
- (5) 建議關注交通及運輸事務的列席者應考慮加入交委會。

63 · 蔡松霖先生回應，備悉部分委員建議會議開始時間改於上午九時正的建議，惟由於涉及人手安排，需要與秘書處再作商討，惟同意主席建議下年度交委會會議改於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的建議。

64 · 主席綜合總結如下：

- (1) 認同需要著實控制會議討論時間及流程，並表示需要一眾委員的配合；
- (2) 根據傳統，由區議會轉交委員會的提問應置於議程較前列的位置，惟認同委員的意見，同意日後編排議程時將由元朗區議會及其轄下其他委員會轉交交委會討論的議題置於委員提問之後；
- (3) 決定午膳時間的考慮因素包括需要評估午膳完結後是否具足夠的法定人數繼續召開會議，避免出現流會的現象，影響外界對本區議會的印象，以及避免積壓過多未及討論的議題至下一次會議；及
- (4) 由於部分委員建議提早會議開始時間，因此決定下年度交委會會議時間一律改由早上九時三十分開始。

65 · 餘無別事，會議於下午二時十五分結束。

元朗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四年一月